

中共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文件

嘉环党组〔2020〕59号

中共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党组 关于申松梅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

市生态环境局各县（市、区）分局，局机关各处室、直属各单位：
申松梅等4名同志试用期满，考核合格，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：
申松梅同志任大气环境处副处长；
冷眩同志任人事处副处长；
蒋斌同志任市生态环境应急监控与事故调查中心副主任；
蒲凤莲同志任市生态环境应急监控与事故调查中心副主任。
以上4名同志的任职时间从2019年7月起算。

中共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党组

2020年8月10日



